

股票代码:000538 股票简称:云南白药 公告编号:2015-12

云南白药集团股份有限公司关于媒体就相关企业违法生产销售银杏叶药品报道的情况说明

重要提示:本公司及其董事等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内容的真实、准确、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一、媒体报道情况
2015年5月19日,国家食品药品监督管理总局发布了《关于桂林兴达药业有限公司(以下简称“桂林兴达”)等企业违法生产销售银杏叶药品的通告》(2015年第15号)(以下简称“通告”),通知中涉及“云南白药集团中药药业公司从桂林兴达公司购买非法银杏叶提取物”的描述。部分媒体对上述事项进行了报道和转载。

二、情况说明
针对上述事项,公司及通告中所述的“云南白药集团中药资源公司”正协助药监部门进行此事件的核查工作,现将核查情况说明如下:
1.云南白药集团中药资源公司是云南白药集团的全资子公司,目前业务仅涉及中药材的经营贸易,并不生产制剂产品。云南白药集团股份有限公司及其所属生产单位以前不生产含银杏叶提取物的任何制剂产品,也未从使用过通告中所提及及的“银杏叶提取物”。

2.云南白药积极支持国家食品药品监督管理总局加强对企业的监管,并持续关注药监局对相关事件核查相关情况的进一步进展。

3.公司始终严格产品质量及原材料质量管理规范,公司产品以较好的质量和口碑获得了消费者的充分认可,公司将持续提高产品质量,接受社会监督。

三、必要的提示
公司提醒广大投资者,《证券时报》、《证券日报》、《中国证券报》、《上海证券报》,以及巨潮资讯网(<http://www.cninfo.com.cn>)为公司指定的信息披露媒体,公司所有信息均以在上述指定媒体刊登的信息为准,请广大投资者理性投资,注意投资风险。

特此公告。

云南白药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董 事 会
2015年5月21日

股票代码:000538 股票简称:云南白药 公告编号:2015-13

云南白药集团股份有限公司关于召开2014年年度股东大会的提示性公告

重要提示:本公司及其董事等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内容的真实、准确、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云南白药集团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于2015年4月28日在《证券时报》、《上海证券报》、《中国证券报》和巨潮资讯网(<http://www.cninfo.com.cn>)刊登了《关于召开2014年年度股东大会的公告》(公告编号:2015-07)决定于2015年5月28日召开2014年度股东大会。本次股东大会采取现场投票与网络投票相结合的方式表决,现将提示公告,将相关事宜通知如下:

一、召开会议基本情况
1.会议召集人:公司董事会,经公司第七届董事会2015年第一次会议审议通过,决定召开2014年度股东大会。
2.会议召开的时间、地点:合规性:本次股东大会的召开符合《公司法》等规范性文件及《公司章程》的有关规定。
3.召开方式:现场会议,以现场投票和网络投票相结合的方式进行现场表决,公司将通过深圳证券交易所有关系统互联网投票系统(<http://wtp.cninfo.com.cn>)向公司提供网络投票平台,公司股东可以在规定的网络投票时间内通过上述系统进行表决。
4.会议时间:
现场会议召开时间:2015年5月28日(星期四)下午14:30。
通过互联网投票系统投票的时间为2015年5月27日(星期三)15:00至2015年5月28日(星期四)15:00期间的任意时间。
5.参加会议的方式:同一表决权只能选择现场投票和网络投票中的一种表决方式,如果同一表决权出现重复投票表决的,以第一次投票表决结果为准。
6.出席对象:
(1)在股权登记日持有云南白药集团股份有限公司股份的股东。
本次股东大会的股权登记日:2015年5月20日(星期三),于股权登记日下午15:00收市后在中国证券登记结算有限责任公司深圳分公司登记在册的持有本公司股票的股东均有权出席股东大会,因故不能出席会议的股东可以授权代理人出席现场会议并参加表决(授权委托书详见附件),或在网络投票时间内参加网络投票。
(2)现任公司董事、监事和高级管理人员。
(3)公司聘请的律师。
7.现场会议地点:昆明市呈贡区云南白药街3686号云南白药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二、会议内容:
(一)、审议事项:
1.《关于2014年度董事会工作报告的议案》;
2.《关于2014年度监事会工作报告的议案》;
3.《关于2014年度财务决算报告的议案》;
4.《关于2014年度报告及其摘要的议案》;
5.《关于2014年度利润分配预案的议案》;
6.《关于2015年度财务预算报告的议案》;
7.《关于修改公司章程的议案》。
第1-3-6项议案经公司第七届董事会2015年第一次会议审议通过,详见公司于2015年4月28日在《证券时报》、《上海证券报》、《中国证券报》、巨潮资讯网(<http://www.cninfo.com.cn>)的第七届董事会2015年第一次会议决议公告;第2项议案详见同日《第七届董事会2015年第一次会议决议公告》,第7项议案

证券代码:000723 证券简称:美锦能源 公告编号:2015-020

山西美锦能源股份有限公司2014年度股东大会的提示性公告

根据《公司法》、《深圳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及《公司章程》等有关规定,本公司决定于2015年5月27日(星期三)下午2:00在山西省太原市迎泽区勃兰北路31号哈怡中心12层召开2014年年度股东大会,现将有关事项公告如下:

一、召开会议基本情况
1.会议届次:2014年年度股东大会
2.召集人:公司董事会
3.会议召开的时间、地点:合规性:本次股东大会的召开符合《公司法》、《公司章程》及《深圳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等有关法律法规的规定。
4.会议召开日期和时间:
(1)现场会议召开时间:2015年5月27日(星期三)下午2:00;
(2)网络投票时间:通过深圳证券交易所交易系统投票的时间为:2015年5月27日(星期三)上午9:30至11:30,下午13:00至15:00;通过互联网投票系统投票的时间为:2015年5月26日(星期二)下午15:00至2015年5月27日(星期三)下午15:00。
5.召开方式:现场投票与网络投票相结合的方式
6.股权登记日:2015年5月20日
7.会议出席对象:
(1)截至5月20日交易结束后,在中国证券登记结算有限责任公司深圳分公司登记在册的公司全体股东均可参加。如因故不能到会的,可委托代理人出席,该代理人不可不是公司股东。
(2)公司董事、监事及高级管理人员。
(3)公司聘请的见证律师。
8.会议地点:山西省太原市迎泽区勃兰北路31号哈怡中心12层
二、会议审议事项:
1.提交股东大会审议和表决的议案
(1)《2014年度董事会工作报告》;
(2)《2014年度监事会工作报告》;
(3)《独立董事2014年度述职报告》;
(4)《2014年年度报告及摘要》;
(5)《2014年度财务决算报告》;
(6)《2014年利润分配预案》;
(7)《关于2014年度日常关联交易执行情况及2015年度日常关联交易预计情况的议案》;
(8)《关于续聘公司2015年度审计机构的议案》;
(9)《关于公司会计政策变更的议案》;
(10)《关于延长本次发行股份和支付现金购买资产并募集配套资金方案的股东大会决议有效期的议案》
(11)《关于延长公司股东大会授权董事会全权办理本次发行股份和支付现金购买资产并募集配套资金相关事宜有效期的议案》
2.本次会议审议事项符合有关法律、法规、部门规章、规范性文件及《公司章程》的规定,具备合法性和完备性。上述议案自2015年4月30日、5月14日刊登在《证券时报》、《证券日报》、《中国证券报》、《上海证券报》和巨潮资讯网(<http://www.cninfo.com.cn>)的公告。

山西美锦能源股份有限公司
董 事 会
二〇一五年五月二十一日

案属于须经特别决议通过的议案,需由出席本次股东大会的股东(包括股东代理人)所持表决权的 2/3 以上通过。内容详见巨潮资讯网(<http://www.cninfo.com.cn>)《公司章程修正案》。

(二)、独立董事2014年度述职报告(非审议事项)
公司独立董事在本次股东大会就2014年工作情况进行述职。
(三)、独立董事2014年度述职报告(非审议事项)
1. 登记手续:根据中国证券登记结算有限责任公司深圳分公司提供的2015年5月20日下午 15:00收市后本公司股东名册,法人股东由法定代表人出席会议的,应出示本人身份证、营业执照复印件、法定代表人证明书、股东账户卡;由代理人出席会议的,代理人应出示本人身份证、法人授权委托书、加盖公章的营业执照复印件、法定代表人证明书、本人身份证、授权委托书;非法人股东应出示本人身份证、股东账户卡;由代理人出席会议的,代理人应出示本人身份证、授权委托书、授权人身份证、股东账户卡;外地股东可以通过信函或传真办理登记手续。
2. 登记地点:昆明市呈贡区云南白药街3686号云南白药集团总部办公楼3001室证券部。
3. 登记时间:2015年5月21日和5月22日上午9:00—11:00,下午14:00—17:00。
四、参加网络投票的具体操作程序
(一)通过深交所交易系统投票的程序
1. 投票代码:360538,投票简称:白药投票
2. 投票时间:本次临时股东大会通过深圳证券交易所有关系统进行网络投票的时间为2015年5月28日上午9:30—11:30,下午13:00—15:00。
3. 投票程序的具体程序为:
(1)进行投票时买卖方向应选择“买入”;
(2)在“委托价格”项下填报股东大会会议案序号,1.00元代表议案1,2.00元代表议案2,依此类推,每一议案应以相应的委托价格分别申报。
议案序号 议案内容 委托价格
一 审议公司2014年度董事会工作报告 1.00
二 审议公司2014年度监事会工作报告 2.00
三 审议公司2014年度财务决算报告 3.00
四 审议公司2014年度报告及其摘要 4.00
五 审议公司2014年度利润分配预案 5.00
六 审议公司2015年度财务预算报告 6.00
七 审议公司修改公司章程的议案 7.00

(3)在“委托数量”项下填报表决意见,1股代表同意,2股代表反对,3股代表弃权;输入股票委托数量;
(4)对同一议案的投票只能申报一次,不能撤单;
(5)不符合上述规定的申报无效,深圳证券交易所交易系统作自动撤单处理。
(二)通过互联网投票系统的投票程序
(1)股东获取身份认证的具体流程按照《深圳证券交易所投资者网络服务身份认证业务实施细则》的规定,股东可以采用密码或数字证书的方式进行身份认证。申请服务密码的,请登录网址<http://wtp.cninfo.com.cn>的密码服务专区注册,填写相关信息并设置服务密码。如服务密码激活指令上午11:30前发出后,当日下午13:00前可使用;如服务密码激活指令上午11:30后发出后,次日方可使用。申请数字证书的,可向深圳证券信息公司或其委托的代理发证机构申请。(2)股东根据获取的服务密码或数字证书可登录网址<http://wtp.cninfo.com.cn>的互联网投票系统进行投票。(3)投资者通过深圳证券交易所互联网投票系统进行的投票的具体时间为2015年5月27日(星期三)15:00至2015年5月28日(星期四)15:00期间的任意时间。
(4)网络投票其他事项:
(2)对同一表决事项的投票只能申报一次,多次申报的以第一次有效申报为准;
(3)同一表决权既通过交易系统又通过互联网投票,以第一次有效投票申报为准;
(4)如需查询投票结果,请于股东大会结束后次日交易后登陆深圳证券交易所互联网投票系统(<http://wtp.cninfo.com.cn>),点击“投票查询”功能,可以查看个人网络投票结果,或通过投票委托的证券公司营业部查询;
(5)合格境外机构投资者(QFII)、证券公司客户信用交易担保证券账户、证券公司客户融资融券担保证券账户,若定购格式交易专用证券账户等集合类账户持有人,应当通过互联网投票系统投票,不得通过交易系统投票;
(6)股东大会有多项议案,某一股东仅对其中一项或者几项议案进行投票的,在计票时,视为该股东出席股东大会,纳入出席股东大会总股数的计算;对于该股东未发表意见的其他议案,视为弃权。

云南白药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董 事 会
2015年5月21日

附:授权委托书

授权委托书
兹授权委托 先生(女士)代表本单位人出席云南白药集团股份有限公司2014年年度股东大会,并按照会议议程对会议议案的表决,本项授权的事项由受托人根据自己的意愿行使表决权。

委托人姓名: 身份证号码:
受托人股东账号: 委托人持股票数:
委托人签名: 身份证号码:
委托权限: 年 月 日 至 年 月 日
有效期限: 年 月 日 至 年 月 日

| 序号 | 议案名称 | 赞成 | 反对 | 弃权 |
|----|--------------------|----|----|----|
| 一 | 关于2014年度董事会工作报告的议案 | | | |
| 二 | 关于2014年度监事会工作报告的议案 | | | |
| 三 | 关于2014年度财务决算报告的议案 | | | |
| 四 | 关于2014年度报告及其摘要的议案 | | | |
| 五 | 关于2014年度利润分配预案的议案 | | | |
| 六 | 关于2015年度财务预算报告的议案 | | | |
| 七 | 关于修改公司章程的议案 | | | |

说明:1.股东应对反对议案事项选择赞成、反对或者弃权,并在相应栏内打“√”,三者中只能选一项,多选则为无效申报,所作选择的,则属于弃权。
2.授权委托书期限,复印,打印均有效;法人股东需加盖公章。

山西美锦能源股份有限公司
董 事 会
2015年5月21日

山西美锦能源股份有限公司
董 事 会
二〇一五年五月二十一日

关于博时上证50交易型开放式指数证券投资基金联接基金新增代销机构的公告

根据博时基金管理有限公司(以下简称“本公司”)与万联证券有限责任公司(以下简称“万联证券”)签署的代销销售服务协议,自2015年5月25日起,本公司将增加万联证券、中信建投证券和恒泰证券为上证50交易型开放式指数证券投资基金联接基金(基金代码:001237)的销售业务。

有关详情请咨询万联证券客户服务热线:400888133,访问万联证券网站(<http://www.wlzq.com/main/home/index.html>);有关详情请咨询中信建投证券客户服务热线:400888108,访问中信建投证券网站(<http://www.citic.com>);有关详情请咨询恒泰证券客户服务热线:4001966188,访问恒泰证券网站(<http://www.chht.com.cn>);或致电博时一线通:95105568(免长途话费),登录本公司网站(www.bosera.com)了解有关情况。

博时基金管理有限公司
2015年5月22日

博时基金管理有限公司关于旗下基金持有的长期停牌股票调整估值方法的公告

根据中国证监会《关于进一步规范证券投资基金估值业务的指导意见》(中国证监会公告[2008]38号)、中国证券业协会基金估值工作小组《关于停牌股票估值的参考方法》以及中国证券投资基金业协会《关于发布中基协(AMAC)基金行业股票估值指数的通知》(中基协发[2013]第13号)的有关规定,经博时基金管理有限公司(以下简称“本公司”)与托管银行协商一致,决定于2015年5月21日起对本公司旗下基金持有的“国科科技”(股票代码:600652)采用“指数收益法”进行估值,并采用中基协AMAC行业指数作为计算依据。

在“国科科技”复牌且其交易恢复了活跃市场交易特征后,恢复按市场价格进行估值,届时不再另行公告,敬请投资者予以注意。

特此公告。

博时基金管理有限公司
2015年5月22日

博时基金管理有限公司关于旗下基金持有的长期停牌股票调整估值方法的公告

根据中国证监会《关于进一步规范证券投资基金估值业务的指导意见》(中国证监会公告[2008]38号)、中国证券业协会基金估值工作小组《关于停牌股票估值的参考方法》以及中国证券投资基金业协会《关于发布中基协(AMAC)基金行业股票估值指数的通知》(中基协发[2013]第13号)的有关规定,经博时基金管理有限公司(以下简称“本公司”)与托管银行协商一致,决定于2015年5月21日起对本公司旗下基金持有的“中国南车”(股票代码:601766)采用“指数收益法”进行估值,并采用中基协AMAC行业指数作为计算依据。

在“中国南车”复牌且其交易恢复了活跃市场交易特征后,恢复按市场价格进行估值,届时不再另行公告,敬请投资者予以注意。

特此公告。

博时基金管理有限公司
2015年5月22日

博时中证800证券保险指数分级证券投资基金开放日常申购、赎回业务公告

公告送出日期:2015年5月22日

1. 公告基本信息

| 基金名称 | 博时中证800证券保险指数分级证券投资基金 |
|-------------|--|
| 基金简称 | 博时800保 |
| 基金主代码 | 160516 |
| 基金运作方式 | 契约型开放式 |
| 基金合同生效日 | 2015年5月26日 |
| 基金管理人名称 | 博时基金管理有限公司 |
| 基金托管人名称 | 中信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
| 基金销售机构名称 | 博时中证800证券保险指数分级证券投资基金基金合同、博时中证800证券保险指数分级证券投资基金招募说明书 |
| 公告依据 | |
| 申购赎回日期 | 2015年5月26日 |
| 赎回截止时间 | 2015年5月26日 |
| 场外赎回基金的资金账户 | 证券账户 |
| 场内赎回基金的资金账户 | 150228 |
| 场内赎回基金的资金账户 | 150228 |
| 场内赎回基金的资金账户 | 否 |
| 场内赎回基金的资金账户 | 否 |

注:博时中证800证券保险指数分级证券投资基金接受投资者的场外、场内申购与赎回,场外申购的博时中证800证券保险指数分级证券投资基金份额持有人深圳开放式基金账户下;场内申购的博时中证800证券保险指数分级证券投资基金份额持有人深圳证券账户下。

2. 日常申购、赎回(转换、定期定额投资)业务办理时间
博时中证800证券保险指数分级证券投资基金(以下简称“本基金”,基金代码:160516)定于2015年5月26日起本基金的每个开放日开放日常申购、赎回,申购和赎回的开放日为深圳证券交易所交易日(基金管理人暂停申购或赎回除外),投资者应当在开放日办理申购和赎回申请,开放日的具体业务办理时间为深圳证券交易所交易时间。

3. 日常申购业务
3.1 申购金额限制
本基金不设申购最低金额,投资者不设置持有基金份额上限,基金管理人可对单个投资者累计持有的基金份额数量限制,具体规定见定期更新的招募说明书和相关信息,投资者首次申购博时中证800证券保险指数分级证券投资基金最低金额为100元,追加申购最低金额为100元;投资者通过深圳证券交易所会员单位场内申购博时中证800证券保险指数分级证券投资基金最低申购金额为50,000元。

基金管理人、深圳证券交易所、基金登记机构可以根据市场情况,在法律法规允许的情况下,调整上述规定申购金额的数量限制,基金管理人必须在调整前按照《证券投资基金信息披露管理办法》的有关规定在指定媒体上公告并报中国证监会备案。

3.2 申购费率
3.2.1 场内申购费率

| 申购金额(元) | 申购费率 |
|---------------|---------|
| A < 50 | 1.0% |
| 50 ≤ A < 100 | 0.8% |
| 100 ≤ A < 500 | 0.2% |
| A ≥ 500 | 每笔1000元 |

3.2.2 场外申购费率
本基金的场内申购费率由深圳证券交易所会员单位按照场外申购费率设定,投资者可以多次申购本基金,申购费率按每笔申购申请单独计算,申购费用投资者承担,在申购基金份额时收取,不列入基金财产,主要用于本基金的市场推广、销售、注册登记等各项费用。

4. 日常赎回业务
4.1 赎回份额限制
本基金对单一基金份额持有人不设置最低赎回份额限制,基金份额持有人每个交易账户最低持有基金份额余额为100份,若某笔赎回导致某一场外申购机构的某一交易账户的基金份额余额少于100份时,余额部分基金余额必须一同赎回。

基金管理人可以根据市场情况,在法律法规允许的情况下,调整上述规定赎回份额的数量限制,基金管理人必须在调整前按照《证券投资基金信息披露管理办法》的有关规定在指定媒体上公告并报中国证监会备案。

4.2 场内赎回费率

| 持有时间(天) | 赎回费率 |
|------------|-------|
| t < 4 | 0.5% |
| 4 ≤ t < 21 | 0.25% |
| T ≥ 21 | 0% |

博时中证800证券保险指数分级证券投资基金开放日常申购、赎回业务公告

公告送出日期:2015年5月22日

1. 公告基本信息

| 基金名称 | 博时中证800证券保险指数分级证券投资基金 |
|-------------|--|
| 基金简称 | 博时800保 |
| 基金主代码 | 160516 |
| 基金运作方式 | 契约型开放式 |
| 基金合同生效日 | 2015年5月26日 |
| 基金管理人名称 | 博时基金管理有限公司 |
| 基金托管人名称 | 中信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
| 基金销售机构名称 | 博时中证800证券保险指数分级证券投资基金基金合同、博时中证800证券保险指数分级证券投资基金招募说明书 |
| 公告依据 | |
| 申购赎回日期 | 2015年5月26日 |
| 赎回截止时间 | 2015年5月26日 |
| 场外赎回基金的资金账户 | 证券账户 |
| 场内赎回基金的资金账户 | 150228 |
| 场内赎回基金的资金账户 | 150228 |
| 场内赎回基金的资金账户 | 否 |
| 场内赎回基金的资金账户 | 否 |

注:博时中证800证券保险指数分级证券投资基金接受投资者的场外、场内申购与赎回,场外申购的博时中证800证券保险指数分级证券投资基金份额持有人深圳开放式基金账户下;场内申购的博时中证800证券保险指数分级证券投资基金份额持有人深圳证券账户下。

2. 日常申购、赎回(转换、定期定额投资)业务办理时间
博时中证800证券保险指数分级证券投资基金(以下简称“本基金”,基金代码:160516)定于2015年5月26日起本基金的每个开放日开放日常申购、赎回,申购和赎回的开放日为深圳证券交易所交易日(基金管理人暂停申购或赎回除外),投资者应当在开放日办理申购和赎回申请,开放日的具体业务办理时间为深圳证券交易所交易时间。

3. 日常申购业务
3.1 申购金额限制
本基金不设申购最低金额,投资者不设置持有基金份额上限,基金管理人可对单个投资者累计持有的基金份额数量限制,具体规定见定期更新的招募说明书和相关信息,投资者首次申购博时中证800证券保险指数分级证券投资基金最低金额为100元,追加申购最低金额为100元;投资者通过深圳证券交易所会员单位场内申购博时中证800证券保险指数分级证券投资基金最低申购金额为50,000元。

基金管理人、深圳证券交易所、基金登记机构可以根据市场情况,在法律法规允许的情况下,调整上述规定申购金额的数量限制,基金管理人必须在调整前按照《证券投资基金信息披露管理办法》的有关规定在指定媒体上公告并报中国证监会备案。

3.2 申购费率
3.2.1 场内申购费率

| 申购金额(元) | 申购费率 |
|---------------|---------|
| A < 50 | 1.0% |
| 50 ≤ A < 100 | 0.8% |
| 100 ≤ A < 500 | 0.2% |
| A ≥ 500 | 每笔1000元 |

3.2.2 场外申购费率
本基金的场内申购费率由深圳证券交易所会员单位按照场外申购费率设定,投资者可以多次申购本基金,申购费率按每笔申购申请单独计算,申购费用投资者承担,在申购基金份额时收取,不列入基金财产,主要用于本基金的市场推广、销售、注册登记等各项费用。

4. 日常赎回业务
4.1 赎回份额限制
本基金对单一基金份额持有人不设置最低赎回份额限制,基金份额持有人每个交易账户最低持有基金份额余额为100份,若某笔赎回导致某一场外申购机构的某一交易账户的基金份额余额少于100份时,余额部分基金余额必须一同赎回。

基金管理人可以根据市场情况,在法律法规允许的情况下,调整上述规定赎回份额的数量限制,基金管理人必须在调整前按照《证券投资基金信息披露管理办法》的有关规定在指定媒体上公告并报中国证监会备案。

4.2 场内赎回费率

| 持有时间(天) | 赎回费率 |
|------------|-------|
| t < 4 | 0.5% |
| 4 ≤ t < 21 | 0.25% |
| T ≥ 21 | 0% |

博时中证800证券保险指数分级证券投资基金开放日常申购、赎回业务公告

公告送出日期:2015年5月22日

1. 公告基本信息

| 基金名称 | 博时中证800证券保险指数分级证券投资基金 |
|-------------|--|
| 基金简称 | 博时800保 |
| 基金主代码 | 160516 |
| 基金运作方式 | 契约型开放式 |
| 基金合同生效日 | 2015年5月26日 |
| 基金管理人名称 | 博时基金管理有限公司 |
| 基金托管人名称 | 中信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
| 基金销售机构名称 | 博时中证800证券保险指数分级证券投资基金基金合同、博时中证800证券保险指数分级证券投资基金招募说明书 |
| 公告依据 | |
| 申购赎回日期 | 2015年5月26日 |
| 赎回截止时间 | 2015年5月26日 |
| 场外赎回基金的资金账户 | 证券账户 |
| 场内赎回基金的资金账户 | 150228 |
| 场内赎回基金的资金账户 | 150228 |
| 场内赎回基金的资金账户 | 否 |
| 场内赎回基金的资金账户 | 否 |

注:博时中证800证券保险指数分级证券投资基金接受投资者的场外、场内申购与赎回,场外申购的博时中证800证券保险指数分级证券投资基金份额持有人深圳开放式基金账户下;场内申购的博时中证800证券保险指数分级证券投资基金份额持有人深圳证券账户下。

2. 日常申购、赎回(转换、定期定额投资)业务办理时间
博时中证800证券保险指数分级证券投资基金(以下简称“本基金”,基金代码:160516)定于2015年5月26日起本基金的每个开放日开放日常申购、赎回,申购和赎回的开放日为深圳证券交易所交易日(基金管理人暂停申购或赎回除外),投资者应当在开放日办理申购和赎回申请,开放日的具体业务办理时间为深圳证券交易所交易时间。

3. 日常申购业务
3.1 申购金额限制
本基金不设申购最低金额,投资者不设置持有基金份额上限,基金管理人可对单个投资者累计持有的基金份额数量限制,具体规定见定期更新的招募说明书和相关信息,投资者首次申购博时中证800证券保险指数分级证券投资基金最低金额为100元,追加申购最低金额为100元;投资者通过深圳证券交易所会员单位场内申购博时中证800证券保险指数分级证券投资基金最低申购金额为50,000元。

基金管理人、深圳证券交易所、基金登记机构可以根据市场情况,在法律法规允许的情况下,调整上述规定申购金额的数量限制,基金管理人必须在调整前按照《证券投资基金信息披露管理办法》的有关规定在指定媒体上公告并报中国证监会备案。

3.2 申购费率
3.2.1 场内申购费率

| 申购金额(元) | 申购费率 |
|---------------|---------|
| A < 50 | 1.0% |
| 50 ≤ A < 100 | 0.8% |
| 100 ≤ A < 500 | 0.2% |
| A ≥ 500 | 每笔1000元 |

3.2.2 场外申购费率
本基金的场内申购费率由深圳证券交易所会员单位按照场外申购费率设定,投资者可以多次申购本基金,申购费率按每笔申购申请单独计算,申购费用投资者承担,在申购基金份额时收取,不列入基金财产,主要用于本基金的市场推广、销售、注册登记等各项费用。

4. 日常赎回业务
4.1 赎回份额限制
本基金对单一基金份额持有人不设置最低赎回份额限制,基金份额持有人每个交易账户最低持有基金份额余额为100份,若某笔赎回导致某一场外申购机构的某一交易账户的基金份额余额少于100份时,余额部分基金余额必须一同赎回。

基金管理人可以根据市场情况,在法律法规允许的情况下,调整上述规定赎回份额的数量限制,基金管理人必须在调整前按照《证券投资基金信息披露管理办法》的有关规定在指定媒体上公告并报中国证监会备案。

4.2 场内赎回费率

| 持有时间(天) | 赎回费率 |
|------------|-------|
| t < 4 | 0.5% |
| 4 ≤ t < 21 | 0.25% |
| T ≥ 21 | 0% |

博时中证800证券保险指数分级证券投资基金开放日常申购、赎回业务公告

公告送出日期:2015年5月22日

1. 公告基本信息

| 基金名称 | 博时中证800证券保险指数分级证券投资基金 |
|-------------|--|
| 基金简称 | 博时800保 |
| 基金主代码 | 160516 |
| 基金运作方式 | 契约型开放式 |
| 基金合同生效日 | 2015年5月26日 |
| 基金管理人名称 | 博时基金管理有限公司 |
| 基金托管人名称 | 中信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
| 基金销售机构名称 | 博时中证800证券保险指数分级证券投资基金基金合同、博时中证800证券保险指数分级证券投资基金招募说明书 |
| 公告依据 | |
| 申购赎回日期 | 2015年5月26日 |
| 赎回截止时间 | 2015年5月26日 |
| 场外赎回基金的资金账户 | 证券账户 |
| 场内赎回基金的资金账户 | 150228 |
| 场内赎回基金的资金账户 | 150228 |
| 场内赎回基金的资金账户 | 否 |
| 场内赎回基金的资金账户 | 否 |

注:博时中证800证券保险指数分级证券投资基金接受投资者的场外、场内申购与赎回,场外申购的博时中证800证券保险指数分级证券投资基金份额持有人深圳开放式基金账户下;场内申购的博时中证800证券保险指数分级证券投资基金份额持有人深圳证券账户下。

2. 日常申购、赎回(转换、定期定额投资)业务办理时间
博时中证800证券保险指数分级证券投资基金(以下简称“本基金”,基金代码:160516)定于2015年5月26日起本基金的每个开放日开放日常申购、赎回,申购和赎回的开放日为深圳证券交易所交易日(基金管理人暂停申购或赎回除外),投资者应当在开放日办理申购和赎回申请,开放日的具体业务办理时间为深圳证券交易所交易时间。

3. 日常申购业务
3.1 申购金额限制
本基金不设申购最低金额,投资者不设置持有基金份额上限,基金管理人可对单个投资者累计持有的基金份额数量限制,具体规定见定期更新的招募说明书和相关信息,投资者首次申购博时中证800证券保险指数分级证券投资基金最低金额为100元,追加申购最低金额为100元;投资者通过深圳证券交易所会员单位场内申购博时中证800证券保险指数分级证券投资基金最低申购金额为50,000元。

基金管理人、深圳证券交易所、基金登记机构可以根据市场情况,在法律法规允许的情况下,调整上述规定申购金额的数量限制,基金管理人必须在调整前按照《证券投资基金信息披露管理办法》的有关规定在指定媒体上公告并报中国证监会备案。

3.2 申购费率
3.2.1 场内申购费率

| 申购金额(元) | 申购费率 |
|---------------|---------|
| A < 50 | 1.0% |
| 50 ≤ A < 100 | 0.8% |
| 100 ≤ A < 500 | 0.2% |
| A ≥ 500 | 每笔1000元 |

3.2.2 场外申购费率
本基金的场内申购费率由深圳证券交易所会员单位按照场外申购费率设定,投资者可以多次申购本基金,申购费率按每笔申购申请单独计算,申购费用投资者承担,在申购基金份额时收取,不列入基金财产,主要用于本基金的市场推广、销售、注册登记等各项费用。

4. 日常赎回业务
4.1 赎回份额限制
本基金对单一基金份额持有人不设置最低赎回份额限制,基金份额持有人每个交易账户最低持有基金份额余额为100份,若某笔赎回导致某一场外申购机构的某一交易账户的基金份额余额少于100份时,余额部分基金余额必须一同赎回。

基金管理人可以根据市场情况,在法律法规允许的情况下,调整上述规定赎回份额的数量限制,基金管理人必须在调整前按照《证券投资基金信息披露管理办法》的有关规定在指定媒体上公告并报中国证监会备案。

4.2 场内赎回费率

| 持有时间(天) | 赎回费率 |
|------------|-------|
| t < 4 | 0.5% |
| 4 ≤ t < 21 | 0.25% |
| T ≥ 21 | 0% |

博时中证800证券保险指数分级证券投资基金开放日常申购、赎回业务公告

公告送出日期:2015年5月22日

1. 公告基本信息

| 基金名称 | 博时中证800证券保险指数分级证券投资基金 |
|-------------|--|
| 基金简称 | 博时800保 |
| 基金主代码 | 160516 |
| 基金运作方式 | 契约型开放式 |
| 基金合同生效日 | 2015年5月26日 |
| 基金管理人名称 | 博时基金管理有限公司 |
| 基金托管人名称 | 中信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
| 基金销售机构名称 | 博时中证800证券保险指数分级证券投资基金基金合同、博时中证800证券保险指数分级证券投资基金招募说明书 |
| 公告依据 | |
| 申购赎回日期 | 2015年5月26日 |
| 赎回截止时间 | 2015年5月26日 |
| 场外赎回基金的资金账户 | 证券账户 |
| 场内赎回基金的资金账户 | 150228 |
| 场内赎回基金的资金账户 | 150228 |
| 场内赎回基金的资金账户 | 否 |
| 场内赎回基金的资金账户 | 否 |

注:博时中证800证券保险指数分级证券投资基金接受投资者的场外、场内申购与赎回,场外申购的博时中证800证券保险指数分级证券投资基金份额持有人深圳开放式基金账户下;场内申购的博时中证800证券保险指数分级证券投资基金份额持有人深圳证券账户下。

2. 日常申购、赎回(转换、定期定额投资)业务办理时间
博时中证800证券保险指数分级证券投资基金(以下简称“本基金”,基金代码:160516)定于2015年5月26日起本基金的每个开放日开放日常申购、赎回,申购和赎回的开放日为深圳证券交易所交易日(基金管理人暂停申购或赎回除外),投资者应当在开放日办理申购和赎回申请,开放日的具体业务办理时间为深圳证券交易所交易时间。

3. 日常申购业务
3.1 申购金额限制
本基金不设申购最低金额,投资者不设置持有基金份额上限,基金管理人可对单个投资者累计持有的基金份额数量限制,具体规定见定期更新的招募说明书和相关信息,投资者首次申购博时中证800证券保险指数分级证券投资基金最低金额为100元,追加申购最低金额为100